

文／北臺中教會 林碧妝

主引領我 進入真教會

信主之後，原本膠著難解的問題，
竟全部都迎刃而解，一切順利圓滿……。



哈利路亞！

奉主耶穌基督聖名作見證：

我是林碧妝姐妹，屬北臺中教會信徒。在這裡要述說我信主的過程和主的恩典。

我是在傳統民間信仰的家庭長大。母親是虔誠的佛教徒，吃齋念佛有三十餘年；我也跟隨母親皈依佛門，每天吃早齋，每到初一、十五就吃全素；幾十年來未曾想過有真神、假神之分，只知道要去拜神。當時認為只要用虔誠敬畏的心敬拜神明，就有保佑，心想如果有更多的神明保護不是更好嗎？所以各種的神明都拜。

我育有一男二女。大女兒大學畢業後，於1995年前往美國麻州讀書。經朋友介紹認識了真耶穌教會弟兄，就是我现在的大女婿。



第一次進真耶穌教會是在美國麻州波士頓祈禱所。到大女兒家做客時，每逢星期六，他們都會邀我們一同去教會守安息日。唱詩時感覺很好，但是禱告的時後聲音很大，就覺得有些害怕，所以當教會的人跪下閉上眼睛禱告時，我們就趕緊離席，等禱告結束後再進入會堂聽道。

1996年小女兒大學畢業出國讀書，畢業後回到臺灣工作，1999年到竹北一家科技公司上班。公司有一位基督徒同事邀她參加聚會，小女兒一開始因為信仰不同而婉拒。但在屢次邀請、以及其他同事的鼓舞之下，盛情難卻，去過幾次。2000年夏天，一次參加他們的旅遊活動，活動中有安排洗禮，她也不知所以的受洗了。活動結束後回到臺中家，我聽到她打電話給在美國的姐姐，說她受洗了，大女兒問了些洗禮問題，我聽見小女兒回答「浸水禮」，「坐在室內池子受洗」，「頭向後仰、面向上」……等等。這話說完，就看她上樓去拿一本厚厚的書，翻來翻去，並與姐姐一直對話。

2001年3月，一個星期六早上，小女兒就說要去教會，我說，「你們不是星期日嗎？」她說：「我是去姐姐的教會」。原來她是要去真耶穌教會北臺中教會。後來如果她回臺中，星期六早上就會去北臺中教會參加聚會。2001年8月辭掉竹北的工作，回到臺中。查考一段時間之後，小女兒才清楚聖經得救的道理。於2001年11月11日接受洗禮，成為真耶穌教會的信徒。

藉由女兒的婚事引領我們歸主

小女兒經由介紹，認識了美國德州達

拉斯教會的弟兄。透過電子郵件的交往，雙方就決定在2003年4月27日於達拉斯教會舉行婚禮。為了這婚禮，我先生兩個月前就規畫，做了萬全的準備。我們預定提早一星期到美國麻州大女兒家去調時差，然後婚禮前再飛往德州達拉斯教會。

自從九一一恐怖攻擊事件發生後，美國安檢更加嚴謹，加上臺灣SARS正爆發流行，我們當時很擔心因為疫情嚴重，美國會封鎖不給入境。還好我們還是順利抵達了美國。

我們三人持觀光簽證由底特律入境。要出海關時，我和我先生不懂英文，海關人員就沒多問，很快我倆就通關了。小女兒會講英語，海關人員就一直問話。問到來美國做什麼、何時離境時，小女兒說：「我暫時不回去，要轉往德州達拉斯結婚。」海關人員就說：「你的簽證不符，你需要申請移民簽證，而不是觀光簽證。」

我們三人於是被叫到另一間辦公室審問。進入屋內，看見人滿為患。整間滿滿的人，都是從世界各地來，要入境美國的外國人，在等候被審問。我們被留了三個多小時，結果我和先生可以入境，但是小女兒卻因簽證不



符，居然被移民局人員攔下，立即遣返。

當時我們都愣住了。海關人員立即就將我們和小女兒分開，從此失聯。我和先生推不了六個笨重的行李（包括小女兒的兩大箱行李），只好請在機場內的服務人員，幫忙推到檢查行李的地方。行李再次送檢，掛上往麻州的班機。

兩人揹著隨身行李，踏著沉重的腳步，去找機票上寫的登機門。我兩腿發軟，先生疲憊（他有B型肝炎，長期服藥。）無奈的我，手拿著已錯過的班機的機票，找到登機門入口的候機室，只看到幾個人坐在那裡。是跟我們一樣沒趕上班機？或是要往別處去的？我語言不通，沒辦法問，只好去找航空公司的人員詢問下一班往麻州波士頓班機的時間。我轉過頭看見遠處登機門口，有位身穿空服員制服的小姐，我們趕緊要去請問她。她看我們迎向她，她掉頭走人（應該是跟SARS有關，看到華人的臉孔會害怕）；我又望見遠處有一位空姐，我想她可能也怕我們，這次就不敢靠近她，兩手伸長把機票遞給她。她看了，知道我沒搭上那班飛機，就用紅筆修改了機票上的時間。原本下午六點多可到大女婿家，結果將近十點才到。我倆雖然總算有驚無險到達了目的地，但心中卻惦記著小女兒的去向和安危。兩天後她終於回到臺灣，打電話到姐姐家報平安。電話裡，她說當天就被遣返了。「因為最快離境是前往荷蘭的飛機，在荷蘭等十二個小時，再搭機到曼谷回臺灣。」得知她平安到家，我們這才鬆了一口氣。接下來，就是我和先生要去面對取消婚禮的尷尬。

2003年4月底，就向美國移民局申請未婚妻簽證。聽說這類簽證一、兩個月就能完成，但其實不然，過了快一年依舊毫無進展。因不知道簽證什麼時候下來，小女兒不敢去應徵工作，就一直在教會當義工，情況持續約1年。直到2004年3月，一個星期五晚上，我們剛從田園農作回來，小女兒正要去教會聚會。我先生就問她：「簽證如何？」她說：「還沒有消息。」我先生就說：「看你每天往外跑，自己的事都不關心，我們很著急啊！」她原本騎車要走了，又停下車走進來，要我們替她禱告，才又騎車離開。我們吃過晚餐看電視的時候，先生突然問我，「禱告真的有效嗎？」我說：「哪知道？」過一會兒，他又轉過頭對我說：「那麼明天叫她不要騎車去教會，我們開車載她一起去教會，幫她禱告。」我說：「你們兩個去，我是皈依佛門的，我不想去。」但先生怕陌生，再三邀我一起去，我才答應。當時只想著為女兒祈求簽證能順利。

隔天星期六，這是我們第一次參加北臺中教會的聚會。結束後，臺上領會者宣布，下星期開始是春季靈恩佈道會，每晚都有聚會，歡迎弟兄姐妹帶親朋好友來參加。

女兒問我們是否要繼續參加、幫她禱告。我們為了女兒的婚事已困擾很久，每當親戚朋友來訪，看到小女兒在家，就說：「不是去美國結婚了嗎？怎麼還在家？」等簽證快一年的期間，我們經常遇到這樣尷尬的詢問，但就是沒有辦法解決。先生很是無奈，只期盼盡快完成女兒的婚事，所以就答應每天去參加佈道會。但，禱告真有效嗎？當時的心裏是存疑的。



佈道會那個星期，我們信守承諾，每晚都去參加，要為小女兒禱告。女兒說教會長執、傳道及弟兄姐妹會來家裡訪問。星期三早上他們來了，一起喝茶聊天，要離開前約十一點時，才提起拜偶像的事，他們說：「可以看一下家裡拜拜的地方嗎？」先生就帶他們上二樓看，他們說，如果要除掉很簡單。先生就同意除掉偶像，又看到供奉偶像的神桌，說：這不能留著，要打掉。其中一人就去車上拿工具，要敲掉神桌，結果敲不壞，說要回去拿工具，午餐後再來。我想，走了就好。哪知，午餐後真的又來了！帶了大型的工具有，敲了好久才打碎，因為是大理石的桌面非常堅硬。

當時我的心情很不好，覺得先生都沒與我商量，一聲令下就除去我供奉長久的神像及祖先牌位。我心又想，反正是他自己的祖先牌位，不要也好，我就不拜了，落得輕鬆。星期四晚上佈道會結束，臺上領會者說，要受洗的人可到後方服務臺領取報名表。先生就叫我去拿，我說：「你說真的？」他說：「神桌都處理掉了，就接受洗禮吧！」教會覺得我們有足夠的信心願意除掉拜了一輩子的偶像，於是通過了我們洗禮報名的審核。

我與先生於2004年4月24日的春季靈恩會，一起接受活水、大水洗禮，歸入主的名下，成為神的兒女。

感謝主耶穌的憐憫，過去曾做許多神眼中為惡的事，如拜偶像……；但慈愛的神還是饒恕我的無知，給我認罪悔改的機會，用祂的寶血洗去我一切污穢，接納了我。一

生中拜了無數的偶像，直到踏入真耶穌教會聽了道理，才知道真神只有一位，是至高者，是創造宇宙萬物的獨一真神「主耶穌基督」。以前我所拜的都不是神，很多是人想像、雕刻出來而命名的。後來查考《聖經·詩篇》提到「事奉偶像的愚昧」，知道偶像是金的、銀的、是人手所造的，有口卻不能言，有眼卻不能看，有耳卻不能聽、有鼻子卻不能聞，有手卻不能摸、有腳卻不能走，有喉嚨也不能出聲（詩一一五4-7，一三五15-18）。我赫然領悟以前所拜的都是假的，走了那麼長久的冤枉路而不自知。真感謝慈愛的天父真神開啟我的眼、耳、心靈及智慧，讓我如在睡夢中醒過來，歸入主的名下至今。更要感謝慈愛真神揀選了我們全家，給我們家滿滿的愛與恩典。

我們為女兒的簽證禱告不久，膠著難解的簽證問題，突然出現契機。一天一位久沒連繫的朋友來探訪，先生談到小女兒簽證問題，這位朋友說要從臺灣申請會比較快，於是介紹我們去找一位旅行社吳董事長。經由吳董的解說後，改向美國在臺協會申請移民簽證。2004年5月6日小女兒的未婚夫專程飛來臺灣辦理各項文件，5月7日去美國在臺協會（AIT）遞交移民簽證申請，並且排定小女兒6月15日再去面談。在面談的過程中，雖欠缺資料，但卻能在隔天就補齊辦妥。連AIT的辦事員都稀奇，對小女兒說：「真的有很多人在幫你。」當天下午就拿到簽證。苦等一年多的簽證，在我們禱告之後，不到一個半月就辦好了，感謝主耶穌垂聽我們的禱告，全部問題迎刃而解。小女兒就於2004年7月4日，美國國慶日當天，在德州達拉斯



教會完成婚禮。感謝主的安排，藉著小女兒遲來的婚禮，帶領我與先生來信主。

賞賜我們寶貴的聖靈

除了知道真神是獨一的之外，我也明白了聖靈的寶貴和重要。聖靈是神的應許，將來進天國的憑據，想進天國的人必須努力禱告追求。《馬太福音》十一章12節告訴我們：天國是努力的人才能進入，努力的人方能得著。和我們同期受洗的慕道朋友，有人未受洗前已求得寶貴的聖靈。我很渴慕，可是就求不到。心裡想，之前無知的我，做過神最不喜悅的事，在祂看為惡的事，所以神還在觀察我。聚會禱告的時候，教會兄姐發現我先生禱告時身體有在搖動，可能快得聖靈；當時我心想，應該他會先得到聖靈，因為以前拜拜的事，都由我在張羅打點，我的罪應該更重。但我不灰心，繼續努力求。聖經告訴我們要情詞迫切、恆切的禱告祈求，祂必賜給求祂的人。

辦完小女兒婚禮後剛回到臺灣，就是2004年7月10日，參加了教會初信者、慕道者聯誼會，結束前有祈求靈恩的時間，我跪在最前排禱告，心裡向主耶穌說：「求祢赦免我的過犯，請祢賜下聖靈給我。」當時流著眼淚，為過去因無知所做的惡事，求主赦罪；過一陣子，忽然覺得有一股暖流從頭頂往下至腳趾，有麻麻的感覺，舌頭跳動，嘴裡不曉得唸的是什麼？覺得奇怪，怎會這樣？我本來是唸「哈利路亞，讚美主耶穌！」怎麼變成自己聽不懂的音，沒有字句？我就停下來，要重新唸「哈利路亞，讚美主耶穌！」長執、傳道就又過來按手，對

我說，「你快得聖靈了，繼續禱告，就順著祂，不要再轉回來唸『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！』」我心裡很喜樂，就更努力禱告，靈言便順暢了。禱告結束，傳道宣布我得了聖靈。

我先生聽見宣佈我得聖靈，說：「怎麼是你先得著？」他就更努力求，一個星期後他也得到了聖靈。感謝天上的真神，垂聽我們的禱告。看哪！神是多愛我們！

除去我們心中的憂慮和危機

接下來要說一個主帶領的見證。我先生就讀大學時，認識一位同學，畢業後將近有二十年未聯繫。有一天，這位老朋友打電話來，他很高興的約我們吃飯聊天，相談甚歡。當晚大家聊到欲罷不能，隔天晚上我先生就想再去找他聊天，打家裡電話卻找不到人。打他手機，他太太說：「他住院了，隔天要手術，因肺部長腫瘤，已安排明天開刀。」我想他現在最需要真神的幫助，人的生死禍福都在乎祂，無論如何一定要把主耶穌的福音傳給他，將神的權柄、大能告訴他，讓他可以求主耶穌幫助。於是我們即刻趕去醫院看他，要把得救的福音告訴他，也為他禱告！不過他是無神論者，只拜祖先。但是他說：「你們看起來很喜樂，信耶穌很好，可是我為時已晚。」我們告訴他，只要人活著就都不晚，只要「相信！」，主耶穌要救一切相信祂的人，將來可以免下地獄受刑罰，且要到天國享永生的福樂。不過他當下沒有接受福音。開刀後幾天，就轉去北部的醫院。幾個星期後，他太太打電話告知她先生已離世的消息，讓我們覺得很傷心。不



久就辦喪禮，當天我和先生搭乘國光號北上要參加喪禮。到了半路，忽然我先生的手機響起，是他太太打來的，要請我先生幫她介紹故人略歷。她說稿子都寫好了，只要照唸即可。根據傳統習俗，上臺之前都要先捻香祭拜。我們初信對聖經還不是很熟，但我們是知道不可捻香、祭拜人的，只有拜真神主耶穌基督。但臨時來的考驗，我們真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看在好朋友的情面上，我們不忍拒絕她。那時想打電話請教教會的長執傳道或是弟兄姐妹，但忘了帶電話簿，腦海裡也記不得任何電話號碼，只能向神禱告，求主帶領了。我們在車上就一直禱告到抵達喪禮會場。喪家看到我們，就拿一張稿子給我先生。我在先生旁邊，心裡一直禱告，又擔心又緊張，深怕在現場先生會做出得罪神的事。

參加喪禮的人，手上都持有一張儀節表，儀節表上有一項是介紹故人略歷。喪禮開始，司儀就依照儀節表上的程序進行。輪到要介紹故人略歷的時候，竟然沒有念就跳過了！我心想怎會這樣？喪禮由專業的人員主持，說話是不用稿子的，一場接一場主持，程序都是滾瓜爛熟。這麼重要的項目豈會漏掉？奇怪的是，竟也沒人提醒他。真不可思議！心裡滿心的感謝神，我知道這是神的作為，化解我們心中的憂慮和危機。

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哪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（太十八19-20）。

神真是「我們的避難所，是我們的力量，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」（詩四六1）。在人這是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。感謝慈愛的天父真神，只要願意向祂叩門，祂就開門，誠心向祂呼求，祂必拯救。

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因為神差遣祂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（約三16）。

是神先愛我們，我們是神所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。世上還有許多人尚未信主，我們要更加努力傳揚主的福音，讓周圍未信主的親友同受恩典。

見證到此。願一切榮耀、頌讚都歸給天上的真神、阿爸父，阿們。



◀夫妻合照

▼全家福

